公告栏 NOTICE 南京大学新闻传播学院 2021年度推免生名单... 2021-09-15

2022年度南京大学新闻传播学院 推免生遴选工作实施细则

2022-09-07

2022年度南京大学新闻传播学院
推免生遴选工作实施细则

为贯彻落实学校要求，稳妥有序地开展我院推荐2023年应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以下简称“推免工作”），参照《南京大学关于做好推荐2023年应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南字发〔2022〕111号），制定本细则。

一、推免生遴选工作指导思想

1. 坚持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

2. 严格标准，规范程序，择优遴选，保证质量。

3. 全面考查、综合评价，坚持以德为先，注重学生科研创新潜质和专业能力倾向的考核。

二、院系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

组长：朱江丽　季晓敏

成员：张红军　王辰瑶　胡菡菡　袁光锋　王佳鹏

秘书：徐志萍　姜　文

三、推免对象及条件

1. 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南京大学 2023年应届优秀全日制本科毕业生，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理想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强。

2. 身心健康，品行端正，积极向上，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在校期间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无任何受处分记录。

3. 勤奋学习，成绩优良，思想政治理论及实践课程学习情况良好，除总学分及毕业论文要求外，已具备学士学位授予条件（本科特招高水平运动员班学生学士学位授予条件执行《南京大学高水平运动员学生学籍管理细则》相关规定）。 原则上学生所获学位课程学分绩（即教务系统成绩单显示数据）排名处于所在专业前70%。按照教学计划进度，如学生当前尚有应修专业准入准出课程或通修课程不及格，则不得申请。

4. 英语六级425分及以上或通过学位英语考试。

5. 南京大学特招高水平运动员学生（注：此处仅指运动员班的高水平运动员学生）在申请推免生资格时，除须满足上述 1-3条之外，还应满足以下条件：

（1）积极参加学校运动队训练，运动训练课平均成绩不得低于 90 分（百分制）；

（2）积极代表学校参加各级各类体育竞赛，且至少有两年获得过全国大学生体育比赛前五名或江苏省大学生体育比赛前二名的记录（须为主力队员，且球队中主力队员人数不得超过比赛报名人数的 70%）；

6. 申报教育部各类“补偿计划”（相关师范院校、国防科工院所等）的学生，须满足上述第 1-4 条要求，择优推荐。

7. “研究生支教团”推免专项的申报条件及程序参见校团委发布的相关文件。

四、推免学分绩

（一）纳入学分绩计算范围的课程学分认定规则与计算方式

1. 纳入推免学分绩计算范围的课程，新闻学、广告学、广播电视学专业为我院2017版本科教学计划中大二至大三期间开设的全院共开核心课、专业准出课、保研衔接课以及大一起开设的思想政治课程（除《形势与政策》）；传媒实验班（新闻学）为我院2017版传媒实验班教学计划中大一下时我院开设的三门平台课，大二至大三期间开设的全院共开核心课、专业核心课、保研衔接课以及大一起开设的思想政治课程（除《形势与政策》）；高水平运动员班为大一至大三期间开设的专业核心课以及大一起开设的思想政治课程（除《形势与政策》）。

2. 推免学分绩统一以学生首次参加课程考试的成绩计算（如第一次考试不及格者，按不及格原始成绩计算学分绩）。根据学生选择的毕业和推免专业（两者须一致），按照《南京大学全日制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平均学分绩计算方法计算推免课程学分绩。

3. 返校未满一年的交换生若有保研课程未修，可以以现有课程成绩计算。

（二）纳入学分绩计算范围的课程清单。

见附件1：传媒实验班（新闻学）纳入学分绩计算范围的课程清单.docx

（三）学分绩加分项目补充说明

（按学校规定执行《南京大学推荐2023年应届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学分绩加分办法》,无补充说明。）

（四）经院系认定允许学分绩加分的学术刊物目录（加分刊物级别及其对应加分值）

学生发表学术论文加分原则上执行学校相关规定，经由学院专家小组评定最终确认加分。学生发表学术论文仅限学生本科阶段在以下期刊上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发布的与学业相关的科研论文。符合加分条件的同学需提交申请及发表文章全文复印件、期刊原件，学生提交作品必须为学生本人在读期间发表，严禁抄袭、造假、冒名、挂名等行为，一经发现，可取消推免资格。

认定学术核心期刊范围包括：《新闻与传播研究》《国际新闻界》《新闻记者》《现代传播》《新闻大学》《当代传播》《新闻与写作》《新闻界》《编辑之友》《出版发行研究》《中国出版》《出版科学》《现代出版》《新闻爱好者》《传媒》《青年记者》《中国广播电视学刊》《电视研究》《中国科技期刊研究》《编辑学报》《科技与出版》《中国编辑》《编辑学刊》《出版广角》。

加分细则详见附件2南京大学推荐2023年应届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学分绩加分办法.docx。

（五）推免综合学分绩计算规则

推免综合学分绩＝推免课程学分绩＋学分绩总加分

五、排名规则

本次推免分为五个方向进行排序，分别为：传媒实验班（新闻学）、新闻学、广告学、广播电视学、高水平运动员班（新闻学），排序规则为：按各方向推免综合学分绩排序。

六、本院系学生推免申报程序

1. 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委托专人依据纳入学分绩计算范围的课程及《南京大学全日制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学分绩计算方法，根据学生选

保研喵公众号，送资源和辅导

择的毕业和推免专业（两者须一致）计算原始推免课程学分绩。计算结果在相应专业方向内核对公示。

2. 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对学生提交的加分申请材料进行认定，并成立专家审核小组，对申请推免资格学生的科研创新成果、论文、竞赛获奖奖项及内容进行审核鉴定，并组织相关学生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开答辩，专家审核小组及每位成员都要给出明确审核鉴定意见并签字存档。答辩全程录音录像，答辩结果公开公示。

3. 根据推免课程学分绩和总加分，确定推免综合学分绩。依据推免综合学分绩对2023届学生进行专业排名并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五天。

4. 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根据学校下达的本学院推免生名额比例，分别确定各专业（班）推免生推荐名额。如遇按比例分配后名额有剩余情况，则由工作小组参考各专业排序情况会商确定推荐次序。在学院范围对拟推荐学生排序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五天。

5.申报“研究生支教团”推免专项，本人递交申请材料后，由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依据相关规定进行资格审查。

七、院系推免工作联系方式

工作联系人：徐志萍　　姜　文

咨询电话：025-89681287、89680305

电子信箱：xzp@nju.edu.cn、njujw@126.com

办公时间及地点：9:00-12:00　　13:30-17:00

新闻传播学院紫金楼205、436室

南京大学新闻传播学院

2022年9月7日

COPYRIGHT © 2012 南京大学 新闻传播学院

保研喵公众号，送资源和辅导